



安立大乘—諸條件…之一，頁30

修梵行	✓ 不思善不思惡、清淨行...超越二元對立，立基終極本體。
不缺戒 淨戒	✓ 行者毀犯淨戒，如器已缺，無所堪用。若能恒自守護，如愛明珠，則能攝一切戒，是名不缺戒。 ✓ 淨戒：謂修菩薩行，當須身心清淨，受持禁戒，專為成就佛果菩提。如經所說，清淨持戒，而不為戒，不為利養，乃至不為聲聞、辟支佛，唯為最上第一義故，護持禁戒，是名淨戒具足。
三聚戒	✓ 攝律儀戒：律即法律，是禁止之義；儀即儀式，是軌範之義。《法苑珠林》云：攝律儀者，要唯有四：一者不得為利養故，自讚毀他。二者不得故慳，不施前人。（即外人也。）三者不得瞋心打罵眾生。四者不得謗大乘經典。持此四法，無惡不離，故名攝律儀戒。 ✓ 攝善法戒者：所行能攝一切善法也。謂身口意所作善法及聞思修三慧，布施等六度之法，無不攝攝，名攝善法戒。 ✓ 攝眾生戒者，謂能攝受一切眾生也。慈悲喜捨，四攝法。

安立大乘—諸條件…之二，頁30

修梵行	✓ 不思善不思惡、清淨行...超越二元對立，立基終極本體。
不缺戒 淨戒	✓ 行者毀犯淨戒，如器已缺，無所堪用。若能恒自守護，如愛明珠，則能攝一切戒，是名不缺戒。 ✓ 淨戒：謂修菩薩行，須身心清淨，受持禁戒，專為成就佛果菩提。清淨持戒，而不為戒，不為利養，乃至不為聲聞、辟支佛，唯為最上第一義故，護持禁戒，是名淨戒具足。
三聚戒	✓ 攝律儀戒：律即法律，是禁止之義；儀即儀式，是軌範之義。《法苑珠林》云：攝律儀者，要唯有四：一者不得為利養故，自讚毀他。二者不得故慳，不施前人。（即外人也。）三者不得瞋心打罵眾生。四者不得謗大乘經典。持此四法，無惡不離，故名攝律儀戒。 ✓ 攝善法戒者：所行能攝一切善法也。謂身口意所作善法及聞思修三慧，布施等六度之法，無不攝攝，名攝善法戒。 ✓ 攝眾生戒者，謂能攝受一切眾生也。慈悲喜捨，四攝法。
一生所繫菩薩	✓ 又名：一生補處菩薩。即盡此一生就能補到佛位，亦即最後身菩薩的別號。例如：現在於兜率天的彌勒菩薩，正處



短片 - 放手的祝福	
親子十大 反差效應 Contract Effect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父母想太多 - 子女抱怨心煩多 ✓ 父母做太多 - 子女從而不知長進 ✓ 父母打罵過多 - 子女反彈多 ✓ 父母給過多 - 子女自我膨脹多 ✓ 父母要求過多 - 子女吃不完兜著走 ✓ 親子之間無趣多 - 童年回憶冷漠多 ✓ 親子之間“坐”太少 - 子女情緒無出口 ✓ 父母缺乏知性學習 - 子女深感乏味、合拍少 ✓ 父母愛的表達不足 - 雙方缺乏潤滑與互動 ✓ 相處模式單調、乏味 - 子女想辦法往外跑
世間解一 與子女為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建立子女的自尊心 - 培養“至上偉大”的人格情操 ✓ 培養子女自己的興趣 - 父母一起學習最佳 ✓ 創建自由、包容、喜樂、試錯的家 ✓ 全球化視野與人類責任的培養 ✓ 對未來的展望 - 放手的祝福

人格情操：至上偉大、次級偉大	
至上偉大 人格情操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例如：謹守法律、道德良知、因果原則的情操 ✓ 培養子女：守法為要、懂各種倫理、明因果、懂事理
次級偉大 人格情操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人氣旺、名聲、財富、權貴...等。 ✓ 杜絕子女沈迷在世間的權貴名利，日久無法自拔！ ✓ 當子女最堅實的後盾，首要培養子女認知...至上偉大。
親子關係 現象界 終極本質 的交織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共業、別業、因緣、空性...四要素的交織 ✓ 業、因緣：現象界 ✓ 空性：終極本質 ✓ 共業：即共同造作同一行為 (佛教稱為：業因) ✓ 別業：即家庭成員有各自造作獨立行為的自由 ✓ 因緣：串連所有家庭成員；深緣 ≠ 善緣 ✓ 宿債：累世因緣一線牽。 ✓ 報恩、討債：終極本質是平等的空性

經典指導：了與未了之間	
《景德傳燈 錄》卷三	<p>“了即業障本來空，未了應須償宿債。” (詳見《大正藏》第五十一冊，#2076經，頁221上，宋朝·道元著)</p>
釋疑、解惑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親子之間，宿世所負之債，亦即過去世所造惡業，形成往後當償還之果報。 ✓ 宿債已了，意指：業債的現象已清償，而其終極本質 - 實性、佛性、自性...等，依舊是如如不動的空性。 ✓ 終極本質，值遇過去世善緣，報恩，反之，討債 ✓ 未了之宿債，則今生必須清償，然究其終極本質，則依舊是空性，無關宿債因緣的清償與否。 ✓ 終極本質，是不生不滅的如如不動。 ✓ 所動者，僅只於現象的清償與否，並不影響終極本質
放手的 祝福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認知：子女的空性與父母/諸佛/眾生無異...是未來佛 ✓ 因此，值得吾人恭敬，學習...子女是獨一無二的個體 ✓ 子女有自己造作因緣的權利 ✓ 父母應認識因緣/敬畏因果，不再糾結現象界煩惱端 ✓ 由“心”轉化，則成就...親子雙贏！

